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煤泥浆再处理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4年0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煤泥浆再处理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4年0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9e0glu		
建设项目名称	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煤泥浆再处理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47—103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2MA43QXLJX6		
法定代表人（签章）	李梦恩		
主要负责人（签字）	李梦恩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李梦恩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艺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11MA47P9QP19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郝军亮	05354143505410432	BH000689	郝军亮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郝军亮	审核	BH000689	郝军亮
樊迎迎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BH031597	樊迎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艺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11MA47P9QP19）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煤泥浆再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郝军亮（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05354143505410432，信用编号 BH000689），主要编制人员包括郝军亮（信用编号 BH000689）、樊迎迎（信用编号 BH031597）等 2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河南艺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29日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艺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11MA47P9QP19）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发生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发生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河南艺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29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郝军亮（身份证件号码530102196712293737）郑重承诺：本人在河南艺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411MA47P9QP19）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2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6.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7. 编制单位终止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2024年01月29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11MA47P9QP19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1-1

名称 河南艺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9年11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周凤勤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环境评估服务；会议及展
览服务；环境治理服务；工程建设项目招
标代理服务；销售：环保设备、电子产
品、计算机耗材、办公用品。（涉及许可
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
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湛南路东段秀
水名居1号楼1304室



登记机关

2019年 11 月 14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本营业执照于2019年11月14日核发，有效期至2029年11月1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国家
环境保护总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
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环境评价工
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hold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Stat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dministra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01650



姓名:

Full Name

郝军亮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67.12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itl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5年5月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5 年 12 月 日

Issued on

管理号:

File No.:

05354143505410432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4)

单位: 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30102196712293737			
社会保障号码	530102196712293737	姓名	郝军亮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			邮政编码	450000	
单位名称	河南艺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1989-07-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135404.19	286.32	0.00	333	286.32	135690.51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4-10-01	参保缴费	1989-07-01	参保缴费	2004-01-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79	●	3579	●	3579	-
02		-		-		-
03		-		-		-
04		-		-		-
05		-		-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 △表示欠费, ○表示外地转入, -表示未制定计划。
-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 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 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 一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4.01.23 09:15:42

打印时间: 2024-01-23

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煤泥浆再处理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说明

1、校核原料来源、品质要求（见报告 P16、P18），运输相关要求（见报告 P18、P22）。

2、根据原料品质进一步明确产品方案、工艺产污环节分析、污水源强（见报告 P18、P23、P33），细化生产过程中污水收集系统、防溢流措施（见报告 P35-36）；明确中水使用协作合同到期，中水去向（见报告 P35）；校核生活污水处理依托能力分析，进一步明确中水运输相关要求（见报告 P32、P36）。

3、进一步论证风险状态污水不排放的防控措施（见报告 P48）；完善环保投资及三同时设施验收一览表（见报告 P48-49）。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煤泥浆再处理项目		
项目代码	2401-410402-04-01-234665		
建设单位联系人	李梦恩	联系方式	15637593555
建设地点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六矿路中段		
地理坐标	E: 113 度 14 分 21.328 秒, N: 33 度 46 分 21.842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N7723 固体废物治理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3.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平顶山市新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401-410402-04-01-234665
总投资（万元）	500	环保投资（万元）	35.6
环保投资占比（%）	7.1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78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主要为煤泥浆再处理项目，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四十二、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 8.……煤矸石、粉煤灰、尾矿（共伴生矿）、冶炼渣、工业副产石膏、赤泥、建筑垃圾等工业废弃物循环利用，……”，且本项目已经在平顶山市新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 2401-410402-04-01-234665（附件 2），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

项目建设情况与备案相符性详见下表。

表 1-1

项目建设情况与备案相符性

类别	备案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	相符性
项目名称	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煤泥浆再处理项目	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煤泥浆再处理项目	相符
建设单位	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相符
厂址	平顶山市新华区六矿路中段	平顶山市新华区六矿路中段	相符
投资	500万元	500万元	相符
建设内容	建设一条煤泥浆再处理生产线，处理能力为年处理10万t/a煤泥浆。	建设一条煤泥浆再处理生产线，处理能力为年处理10万t/a煤泥浆。	相符
工艺	外购煤泥浆→筛选→储罐暂存→压滤→产品。	外购煤泥浆→筛选→储罐暂存→压滤→产品。	相符
主要设备	筛选机、储罐、压滤机及配套环保设施。	筛分机、螺旋溜槽、储罐、压滤机、静压机及配套环保设施。	根据实际生产需要进行配备，相符

2、与平顶山市水源保护区划分相符性分析

(1) 平顶山市白龟山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21〕72号）可知：

（一）关于调整平顶山市白龟山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具体范围如下：

一级保护区：水库大坝上游，水库高程 103 米以内的区域及平顶山学院取水口外围 500 米至湖滨路、平顶山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取水口外围 500 米至平湖路以内的区域；沙河、应河、澎河、冷水河入库口至上游 2000m 的河道

	管理范围区域。 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外，水库高程 103 米至水库高程 104 米——湖滨路以内的区域；沙河入库口至上游昭平台水库坝下的河道管理范围区域；澎河入库口至上游 14000 米（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澎河退水闸）的河道管理范围区域；应河、冷水河入库口至上游 4000 米的河道管理范围区域；大浪河、将相河、七里河、灤河、肥河入沙河口至上游 1000 米的河道管理范围区域。 准保护区：一、二级保护区外，应河、澎河、冷水河河道管理范围外 500m 以内的区域。 本项目选址位于平顶山市新华区六矿路中段，本项目位于白龟山水库下游，距离西南侧白龟山水库约 4.58km，对比以上保护区划可知，本项目不在平顶山市白龟山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及准保护区范围内，项目建设可行。 3、“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3.1 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河南省“三线一单”研究报告》和《河南省“三线一单”文本》中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结果，最终确定全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14153.88km²，占全国土面积的 8.54%，主要分布于北部的太行山区，西部的小秦岭、崤山、熊耳山、伏牛山和外方山区，南部的桐柏山和大别山区，零星分布于南水北调中线干渠沿线、黄河干流沿线、淮河干流沿线、豫北平原和黄淮平原，总体分布格局为“三屏多点”。从北向南包括太行山区生态屏障、秦岭东部山区生态屏障、桐柏-大别山区生态屏障。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新华区六矿路中段，用地性质为采矿用地，周边主要为荒地、道路、厂房，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不在新华区划定的生态红线保护区范围内，用地符合当地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由此可知，本项目符合当地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	--

3.2 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为：环境空气质量目标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及修改单标准；声环境质量目标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096-2008）2类标准要求；地表水环境质量目标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水质标准要求。

经调查，本项目选址位于平顶山市新华区六矿路中段，属于新华区大气重点单元。

本项目运营期车辆运输扬尘采取厂区地面硬化及设置洗车设施等措施；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合理处置；噪声经隔声、减振后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压滤废水、车间生产区地面冲洗废水由絮凝池+沉淀池处理达标后入清水池暂存，处理达标后的废水一部分用作螺旋溜槽补充用水使用，其余部分全部采用罐车运输至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为生产用水进行综合利用，不外排。螺旋溜槽产生的浆液在污水泵作用下进入储罐暂存后，返回压滤工序进行压滤。生活污水依托公司东侧已建成厂区的现有化粪池进行处理，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洗车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由此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3.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运营期消耗电 100 万 kW·h/a、消耗水 389.40m³/a，不消耗煤炭，年综合能耗约为 300.10t 标煤（等价值），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3.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新华区六矿路中段，根据《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平政[2021]10 号）、《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组织实施平顶山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准入清单的函》（平环函[2021] 121 号）等文件，经查询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结果见附图 3。

根据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结果，本项目所在区域涉及的环境管控单元名称为新华区大气重点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为ZH41040220003，管控单元类别为重点管控单元，对照平顶山市新华区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及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显示信息，相关具体内容如下表：

表 1-2 平顶山市新华区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环境 管控 单元 编码	环境 管控 单元	行政 区划	管控 单元 分类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 性
ZH41 0402 2000 3	新华 区大 气重 点单 元	渑阳 镇、 焦店 镇、 新新 街、 矿工 路、 西市 场、 香山 和青 石山 等办 事处	重 点 管 控 单 元	空间 布局 约束	禁止新建、改建及扩建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禁止新建、扩建、改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	1. 本项目为煤泥浆再处理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项目。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电能，不涉及高污染燃料。	相符
				污 染 物 排 放 管 控	1、禁止销售、使用煤等高污染燃料，现有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市、县（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改用清洁能源或拆除使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2、禁止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和本省使用要求的机动车船、非道路移动机械用燃料。	1.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电能，不涉及煤等高污染燃料。 2. 本项目使用符合国家标准和本省使用要求的机动车、非道路移动机械用燃料。	相符

综上，本项目符合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要求。

4、与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深入打好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消除、夏季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的通知（豫环委办〔2023〕3号）相符性分析

2023年4月4日，《河南省深入打好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消除、夏季臭氧

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发布实施，本项目与该文件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3 与豫环委办〔2023〕3 号相符性分析

项目	主要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河南省深入打好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消除、夏季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	强化扬尘综合管控。各城市平均降尘量不得高于 7 吨/月·平方公里，鼓励各地细化降尘量控制要求，逐月实施区县降尘量监测排名。严格落实扬尘污染防治“两个标准”要求，加强施工扬尘动态化、精细化管理，强化土石方作业、渣土运输扬尘问题的监管，增加作业车辆和机械冲洗频次，严禁带泥上路行驶。强化道路扬尘综合整治，加大机械化清扫与保洁力度，有效提升国省道、县乡道路、城乡结合部和背街小巷等各类道路清扫保洁效果。对城市连片裸露地面、易产尘堆放场所以及废旧厂区等进行排查建档并采取围挡、苫盖、洒扫或绿化、硬化等抑尘措施，提升扬尘污染精细化管理水平。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是厂房南侧现有车间门的封闭工作、厂房内部现有隔断彩钢瓦的拆除工作以及在全封闭厂房内进行设备安装调试，不涉及施工扬尘治理。	相符

因此，本项目符合《河南省深入打好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消除、夏季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相关要求。

5、与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3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委办〔2023〕4 号）相符性分析

2023 年 4 月 6 日，《河南省 2023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发布实施，本项目与该文件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4 与豫环委办〔2023〕4 号相符性分析

项目	主要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河南省 2023 年蓝天保	13.加强扬尘防治精细化管理。开展扬尘治理提升行动，严格落实扬尘治理“两个标准”要求，做好建筑工地、线性工程、城乡结合部等关键部位和重点环节综合治理，加大扬尘污染防治执法监管力度，逐月开展降尘量监测，实	本项目施工期主 要是厂房南侧现 有车间门的封闭 工作、厂房内部 有隔断彩钢瓦的	相符

	卫战实施方案	施公开排名通报,各城市平均降尘量不得高于7吨/月·平方公里。持续开展城市清洁行动,强化道路扬尘综合整治,重点提升国省道、县乡道路、城乡结合部和背街小巷等各类道路清扫保洁效果,2023年底前实现建成区道路清扫覆盖率达到90%以上,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80%以上,道路清扫保洁能力显著增强。加强餐饮油烟日常监督,强化市、县监控平台联网运行,实现对大型餐饮服务单位油烟排放情况实时监控;餐饮油烟净化设施月抽查率不低于20%。	拆除工作以及在全封闭厂房内进行设备安装调试,不涉及施工扬尘治理。	
		17.实施工业污染排放深度治理。以钢铁、水泥、焦化、电解铝、氧化铝、砖瓦窑、玻璃、陶瓷、炭素、耐火材料、石灰窑等行业工业窑炉为重点,全面提升污染物治理设施、无组织排放管控和在线监控设施运行管理水平,加强物料运输、装卸储存及生产过程中的无组织排放控制,推进实施清洁生产改造,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2023年5月底前,全面排查除尘脱硫一体化、简易碱法脱硫、简易氨法脱硫脱硝、湿法脱硝、氧化法脱硝等低效治理设施以及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等VOCs简易低效治理设施;取缔直接向烟道内喷洒脱硫脱硝剂等敷衍式治理工艺。10月底前,对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通过更换适宜高效治理工艺、提升现有治污设施处理能力、清洁能源替代等方式完成分类整治,对人工投加脱硫脱硝剂的简易设施实施自动化改造。	本项目为煤泥浆再处理项目,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原料煤泥浆含水率约为60%,加工处理后的产品中煤含水率约为20%、煤泥含水率约为10%,因此生产过程中物料上料、输送、筛分、装卸储存等环节均不产生。	相符
因此,本项目符合《河南省2023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相关要求。 6、与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2023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委办〔2023〕5号)相符性分析 2023年4月6日《河南省2023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发布实施,本项目与该文件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河南省 2023 年碧水保 卫战实施 方案	表 1-5		
-----------------------------------	-------	--	--

	国省道、县乡道路、城乡结合部和背街小巷等各类道路清扫保洁效果，2023 年底前实现建成区道路清扫覆盖率达到 90%以上，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80%以上，道路清扫保洁能力显著增强。加强餐饮油烟日常监督，强化市、县监控平台联网运行，实现对大型餐饮服务单位油烟排放情况实时监控；餐饮油烟净化设施月抽查率不低于 20%。	不涉及施工扬尘治理。									
因此，本项目符合《平顶山市2023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相关要求。 8、与平顶山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平顶山市 2023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平环委办[2023]15 号）相符性分析 2023 年 5 月 12 日《平顶山市 2023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发布实施，本项目与该文件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7 与平环委办[2023]15 号相符性分析 <table> <tr> <th>项目</th><th>主要内容</th><th>本项目情况</th><th>相符性</th></tr> <tr> <td>平顶山市 2023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td><td>18.实施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工程。推进企业、工业园区根据内部废水水质特点，围过程循环和回用，实施废水循环利用技术改造，完善废水循环利用装备和设施，促进企业间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梯级利用，提升企业水重复利用率。新建企业和园区要在规划布局时，统筹供排水、水处理及循环利用设施建设，推动企业间的用水系统集成优化。积极推动企业废水再生利用水质监测评价和用水管理，鼓励地方和重点用水企业搭建工业废水循环利用智慧管理平台。</td><td>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公司东侧已建成厂区的现有化粪池进行处理，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洗车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压滤废水、车间生产区地面冲洗废水由絮凝池+沉淀池处理达标后入清水池暂存，处理达标后的废水一部分用作螺旋溜槽补充用水使用，其余部分全部采用罐车运输至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为生产用水进行综合利用，不外排。螺旋溜槽产生的浆液在污水泵作用下进入储罐暂存后，返回压滤工序进行压滤。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不影响地表水环境质量。</td><td>相符</td></tr> </table> 因此，本项目符合《平顶山市2023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相关要求。				项目	主要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平顶山市 2023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18.实施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工程。推进企业、工业园区根据内部废水水质特点，围过程循环和回用，实施废水循环利用技术改造，完善废水循环利用装备和设施，促进企业间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梯级利用，提升企业水重复利用率。新建企业和园区要在规划布局时，统筹供排水、水处理及循环利用设施建设，推动企业间的用水系统集成优化。积极推动企业废水再生利用水质监测评价和用水管理，鼓励地方和重点用水企业搭建工业废水循环利用智慧管理平台。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公司东侧已建成厂区的现有化粪池进行处理，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洗车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压滤废水、车间生产区地面冲洗废水由絮凝池+沉淀池处理达标后入清水池暂存，处理达标后的废水一部分用作螺旋溜槽补充用水使用，其余部分全部采用罐车运输至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为生产用水进行综合利用，不外排。螺旋溜槽产生的浆液在污水泵作用下进入储罐暂存后，返回压滤工序进行压滤。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不影响地表水环境质量。	相符
项目	主要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平顶山市 2023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18.实施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工程。推进企业、工业园区根据内部废水水质特点，围过程循环和回用，实施废水循环利用技术改造，完善废水循环利用装备和设施，促进企业间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梯级利用，提升企业水重复利用率。新建企业和园区要在规划布局时，统筹供排水、水处理及循环利用设施建设，推动企业间的用水系统集成优化。积极推动企业废水再生利用水质监测评价和用水管理，鼓励地方和重点用水企业搭建工业废水循环利用智慧管理平台。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公司东侧已建成厂区的现有化粪池进行处理，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洗车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压滤废水、车间生产区地面冲洗废水由絮凝池+沉淀池处理达标后入清水池暂存，处理达标后的废水一部分用作螺旋溜槽补充用水使用，其余部分全部采用罐车运输至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为生产用水进行综合利用，不外排。螺旋溜槽产生的浆液在污水泵作用下进入储罐暂存后，返回压滤工序进行压滤。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不影响地表水环境质量。	相符								

9、与《平顶山市2021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试行）》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深入打好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消除、夏季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豫环委办[2023]3号）要求：“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建、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A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B级以上绩效水平。”。

本项目为煤泥浆再处理项目，不涉及锅炉和工业炉窑，行业类别为《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按第1号修改单修订）中“N7723固体废物治理”，不属于生态环境部《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中的39个重点行业，亦不属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中的12个重点行业。因此，本项目按照《平顶山市2021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试行）》中涉颗粒物类行业绩效分级B级及以上指标要求进行建设，本项目与通用行业中涉颗粒物类企业绩效分级指标相符性见下表。

表 1-8 项目与通用行业中涉颗粒物类企业绩效分级指标相符性分析

差异化指标	B 级指标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能源类型	使用除清洁能源（天然气、电、管道蒸汽等）以外	本项目使用电能。	相符
装备水平	1、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版）》鼓励类和允许类； 2、符合相关行业产业政策； 3、符合河南省相关政策要求； 4、符合市级规划。	1、经查阅，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鼓励类； 2、本项目已经在平顶山市新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 3、本项目符合《河南省2023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河南省2023年碧	相符

			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相关要求。 4、本项目符合《平顶山市2023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平顶山市2023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相关要求。	
	无组织管控	1、物料装卸 (1) 粉状、粒状、块状散装物料在封闭料场内装卸，装卸过程中产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装置；或采取有效抑尘措施。 2、物料储存 (1) 粉状物料应储存于密闭/封闭料仓中，或吨包袋（有涂布、内衬塑料袋）中； (2) 粒状、块状物料应储存于封闭料场中，并采取喷淋、清扫或其他有效抑尘措施； (3) 袋装物料应储存于封闭/半封闭料场中； (4) 封闭料场顶棚和四周围墙完整，料场内路面全部硬化； (5) 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或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 (6) 不产尘物料（如钢材、管件）及产品如露天储存应在规定的存储区码放整齐。 (7) 应有符合规范要求的危险废物储存间，危险废物储存间门口应张贴标准规范的危险废物标识和危废信息板，建立台账并挂于危废间内，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保存3年以上。危废间内禁止存放除危险废物和应急工具外的其他物品。 3、物料转移和运输 (1) 各环节粉状、粒状等易产尘物料厂内转移、输送过程应采用电力输送、密闭输送； (2) 各环节块状和粘湿粉状物料采用封闭输送； (3) 无法封闭的产生点（物料转载、下料口等）应采取集气除尘措施，或有效抑尘措施。 4、成品包装 (1) 卸料口应完全封闭，如不能封闭应采取局部集气除尘措施； (2) 卸料口地面应及时清扫，地面无	1、物料装卸 (1) 本项目原料煤泥浆含水率约为60%，加工处理后的产品中煤含水率约为20%、煤泥含水率约为10%，不涉及粉状、粒状、块状散装物料。 2、物料储存 (1) 本项目原料煤泥浆含水率约为60%，加工处理后的产品中煤含水率约为20%、煤泥含水率约为10%，且原料暂存于全封闭储罐内，产品暂存于全封闭车间内的成品区，不涉及粉状物料。 (2) 本项目原料煤泥浆含水率约为60%，加工处理后的产品中煤含水率约为20%、煤泥含水率约为10%，且原料暂存于全封闭储罐内，产品暂存于全封闭车间内的成品区，不涉及粒状、块状物料。 (3) 本项目原料暂存于全封闭储罐内，产品暂存于全封闭车间内的成品区，不涉及袋装物料。 (4) 本项目封闭料场顶棚和四周围墙完整，料场内路面全部硬化。 (5) 厂房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 (6) 本项目原料及产品均暂存于全封闭生产车间内，不涉及露天储存。 (7) 本项目不涉及危险废物。 3、物料转移和运输 (1) 本项目原料煤泥浆含	相符

		明显积尘。 5、工艺过程 (1) 各种物料破碎、筛分、配料、混料等过程应在封闭厂房内进行，并采取局部收尘/抑尘措施； (2) 破碎筛分设备在进、出料口和配料混料过程等产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设施； (3) 切割、打磨、抛光等过程在封闭厂房内进行，具有收尘/抑尘措施； (4) 烘干、造粒等过程应在密闭空间进行，并有收尘/抑尘措施； (5) 各生产工序的车间地面干净，无积料、积灰现象； (6) 生产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6、其他 (1) 除尘器应封闭方式卸灰，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 (2) 厂区道路、原辅材料和燃料堆场等路面应硬化。厂区内道路采取定期清扫、洒水等措施，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其他未利用地优先绿化，或进行硬化，无成片裸露土地。	水率约为 60%，加工处理后的产品中煤含水率约为 20%、煤泥含水率约为 10%，不涉及粉状、粒状等易产尘物料。 (2) 本项目原料煤泥浆含水率约为 60%，加工处理后的产品中煤含水率约为 20%、煤泥含水率约为 10%，不涉及块状和粘湿粉状物料。 (3) 本项目原料煤泥浆含水率约为 60%，加工处理后的产品中煤含水率约为 20%、煤泥含水率约为 10%，生产过程中物料上料、输送、筛分、装卸储存等环节均不产生。 4、成品包装 本项目产品中煤含水率约为 20%、煤泥含水率约为 10%，不涉及卸料产生。 5、工艺过程 (1) 本项目原料煤泥浆含水率约为 60%，筛分过程不产生，不涉及破碎、配料、混料等过程。 (2) 本项目原料煤泥浆含水率约为 60%，筛分过程不产生。 (3) 不涉及切割、打磨、抛光等过程。 (4) 不涉及烘干、造粒等过程。 (5) 各生产工序的车间地面干净，无积料、积灰现象； (6) 生产车间无可见烟粉尘外逸。 6、其他 (1) 本项目不涉及除尘器； (2) 厂区道路、车间内地面均进行硬化，厂区内道路采取定期清扫、洒水等措施，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其他未利用地优先绿化，或进行硬化，无成片裸露土地。	
--	--	--	---	--

	污染治理技术	1、PM 治理采用袋式除尘、静电除尘、湿电除尘等； 2、VOCs 治理采用吸附、UV 光氧、吸收等两种及以上组合工艺；	1、本项目原料煤泥浆含水率约为 60%，加工处理后的产品中煤含水率约为 20%、煤泥含水率约为 10%，因此生产过程中物料上料、输送、筛分、装卸储存等环节均不产生。 2、本项目不涉及 VOCs 治理。	相符
	工业废水集输处理系统	1、含 VOCs 或恶臭物质的废水集输系统采用封闭管道输送； 2、废水储存处理设施产生的恶臭气体，在曝气池之前加盖密闭或采取其他等效措施，密闭排气至废气治理设施； 3、污水站废气治理采用低温等离子、光催化氧化、活性炭、洗涤塔等两种及两种以上组合工艺； 4、厂内无露天堆放污泥，污水站附近无异味；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公司东侧已建成厂区的现有化粪池进行处理，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洗车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压滤废水、车间生产区地面冲洗废水由絮凝池+沉淀池处理达标后入清水池暂存，处理达标后的废水一部分用作螺旋溜槽补充用水使用，其余部分全部采用罐车运输至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为生产用水进行综合利用，不外排。螺旋溜槽产生的浆液在污水泵作用下进入储罐暂存后，返回压滤工序进行压滤。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不影响地表水环境质量。	相符
	排放限值	1、全厂有组织 PM 排放浓度 $\leq 10\text{mg/m}^3$； 2、NMHC 有组织排放限值 $\leq 20\text{mg/m}^3$； 3、其他污染物浓度及无组织排放满足达标排放要求。	本项目不涉及有组织 PM、NMHC 排放。	相符
	监测监控水平	1、有组织排放口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CEMS），并按要求联网； 2、有组织排口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监测； 3、涉气生产线、生产工序、生产装置及污染治理设施安装有用电监管设备，用电监管设备与省、市生态环境部门用电监管平台联网； 4、厂内未安装在线监控和用电量监管的涉气设施主要投料口、卸料口等位置安装高清视频监控系统，数据可保存三个月以上；	本项目建成后按监测计划进行监测，无组织废气每年监测一次，噪声每季度监测一次。本项目原料煤泥浆含水率约为 60%，加工处理后的产品中煤含水率约为 20%、煤泥含水率约为 10%，因此本项目不涉及有组织排口和涉气生产线、生产工序、生产装置及污染治理设施。	相符
	环境管	1、环保档案：	本项目建成后按要求建立	相符

	理水平	①环评批复文件或环境现状评估备案证明；②排污许可证；③竣工环保验收文件；④环境管理制度；⑤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⑥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 2、台账记录：①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②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③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等）；④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⑤燃料消耗记录；⑥电消耗记录（已安装用电监管的企业）。 3、设置环保部门，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环保档案、台账记录、人员配置等环境管理要求。	
	运输方式	1、公路运输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的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比例不低于 80%，其他车辆达到国四排放标准（不含燃气车辆）； 2、厂区运输车辆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含燃气）或使用新能源车辆比例不低于 80%，其他车辆达到国四排放标准（不含燃气车辆）； 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1、公路运输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的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比例不低于 80%，其他车辆达到国四排放标准（不含燃气车辆）； 2、厂区运输车辆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含燃气）或使用新能源车辆比例不低于 80%，其他车辆达到国四排放标准（不含燃气车辆）； 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相符
	运输监管	日均进出货150吨（或载货车辆日进出10辆次）及以上（货物包括原料、辅料、燃料、产品和其他与生产相关物料）的企业，或纳入我省重点行业年产值1000万及以上的企业，应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 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其他企业建立电子台账。	本项目建成后按当地要求进行建设。	相符
本项目建成后，严格按照《平顶山市2021年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试行）》中通用行业绩效分级涉颗粒物类企业B级指标完善各项要求。 10、选址合理性分析 项目位于平顶山市新华区六矿路中段，根据平顶山市国土资源局新华分局出具的查询说明（附件4）：位于新华区焦店镇谢庄村的一宗集体建设用地，				

	图斑号为112,在新华区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成果数据库及本年度变更调查数据中地类均为204（采矿用地）。项目周围无自然保护区、风景旅游点、文物古迹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环境敏感对象。 项目运营时所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等环境影响因素在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均可得到有效的治理和综合利用，对厂址周围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之内，不会影响区域环境现有功能。 综上，项目选址合理。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拟投资 500 万元建设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煤泥浆再处理项目，<u>本项目原料来自煤矿，不接收和处理洗煤厂的煤泥浆，通过与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矿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井三处签订合作经营协议（附件 5），以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投资 500 万元、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矿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井三处以原料煤泥浆进行入股的模式进行合作经营。</u> 本项目是煤泥浆再处理项目，根据国家和河南省有关环保法规及建设项目管理的规定和要求，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本项目属于“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中的“103.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其中“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采取填埋、焚烧（水泥窑协同处置的改造项目除外）方式的”应编制报告书，“其他”应编制报告表，本项目拟采用筛选、压滤工序对煤泥浆进行再处理，因此属于“其他”，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受建设单位的委托（委托书见附件 1），我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公司在拟建地实地踏勘、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和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汇报的基础上，本着“科学、公正、客观”的态度，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作为管理部门决策参考。 2、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煤泥浆再处理项目 建设单位：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平顶山市新华区六矿路中段
------	--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本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建设年处理 10 万吨煤泥浆生产线 1 条。

本项目主要组成及工程内容见表 2-1。

表 2-1 项目组成及主要工程内容

工程分类	工程内容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封闭式钢结构，建筑面积约 4200m ² ，内设筛选区、储罐区、压滤区、成品区、污水处理区等	在现有厂房内进行建设
辅助工程	办公用房	建筑面积约 200m ²	依托东侧已建成厂区办公用房
公用工程	给水	市政供水	依托现有
	供电	市政电网	依托现有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依托公司东侧已建成厂区的化粪池进行处理，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依托现有
		压滤废水、车间生产区地面冲洗废水：絮凝池+沉淀池处理达标后清水池暂存，处理达标后的废水一部分作螺旋溜槽补充用水使用，其余部分全部采用罐车运输至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生产用水使用，不外排。螺旋溜槽产生的浆液在污水泵作用下进入储罐暂存后，返回压滤工序进行压滤。	新建
		洗车废水：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新建
	废气处理	车辆运输扬尘：洗车设施，厂区地面硬化处理。	新建
	噪声处理	厂房隔声、基础减震、距离衰减等。	新建
	固废处理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新建
		污泥：生产废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污泥在污泥泵的作用下返回至生产线的压滤机，回用于生产。	新建
		危险固废：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新建

3、产品方案

本项目主要建设年处理 10 万吨煤泥浆生产线 1 条，具体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备注
中煤	9000t/a	含水率约 20%
煤泥	36444.44t/a	含水率约 10%

4、原辅材料、能（资）源用量

本项目原辅材料、能（资）源用量见下表。

表 2-3 原辅材料用量及能（资）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备注
一、原辅材料			
1	煤泥浆	10 万 t/a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矿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井三处提供，含水率约 60%，罐车运输，不接收和处理洗煤厂的煤泥浆，且不含手套、木块、塑料等杂物。
2	聚丙烯酰胺（PAM）	12t/a	絮凝剂，袋装，25kg/袋，用于废水处理使用
二、能（资）源			
3	新鲜水	389.40m ³ /a	市政供水
4	电	100 万 kW·h/a	市政电网供电

聚丙烯酰胺：简称 PAM，是一种线型高分子聚合物，是水溶性高分子化合物中应用最为广泛的品种之一，为白色粉状物，密度为 1320g/cm³（23℃），玻璃化温度为 188℃，软化温度近于 210℃，一般方法干燥时含有少量的水。用冷冻干燥法分离的均聚物是白色松软的非结晶固体，但是当从溶液中沉淀并干燥后则为玻璃状部分透明固体，完全干燥（PAM）聚丙烯酰胺是脆性的白色固体。聚丙烯酰胺可以用作有效的絮凝剂、增稠剂、纸张增强剂及液体的减阻剂等，广泛应用于造纸、石油、煤炭、矿冶、地质、轻纺、水处理等，对于悬浮物、较粗、浓度高、离子带阳电荷、水的 pH 值为中性或碱性的污水，钢铁厂废水、冶金废水、洗煤废水等污水处理效果最好。

5、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2-4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设施）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参数	数量	备注
1	筛分机	4m×1.5m	4 台	/
2	螺旋溜槽	1500 型	4 组	/
3	暂存池	200m ³	1 座	/
4	储罐	500m ³	2 座	/
5	压滤机	500 型	4 台	/
6	静压机	2000 型	2 台	/
7	污泥泵	/	11 台	/
8	铲车	/	2 台	/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6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工作制度为单班 8 小时工作制，年工作时间 220 天。

7、公用工程

（1）供电

本项目用电由当地电网供应，年用电量约 100 万 kW·h。

（2）供水

本项目由市政供水，年用水量约为 389.40m³/a，主要为车间地面冲洗用水、车辆冲洗用水及员工生活用水。

（3）排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公司东侧已建成厂区的现有化粪池进行处理，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洗车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压滤废水、车间生产区地面冲洗废水由 1 座絮凝池+1 座沉淀池处理后经 1 座清水池暂存，处理达标后的废水一部分用作螺旋溜槽补充用水使用，其余部分全部采用罐车运输至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为生产用水进行综合利用，不外排。螺旋溜槽产生的浆液在污水泵作用下进入储罐暂存后，返回压滤工进行压滤，压滤产生的废水进入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

（4）采暖、用冷、通风等

采用冷暖空调通风，夏季制冷，冬季采暖。

本项目水平衡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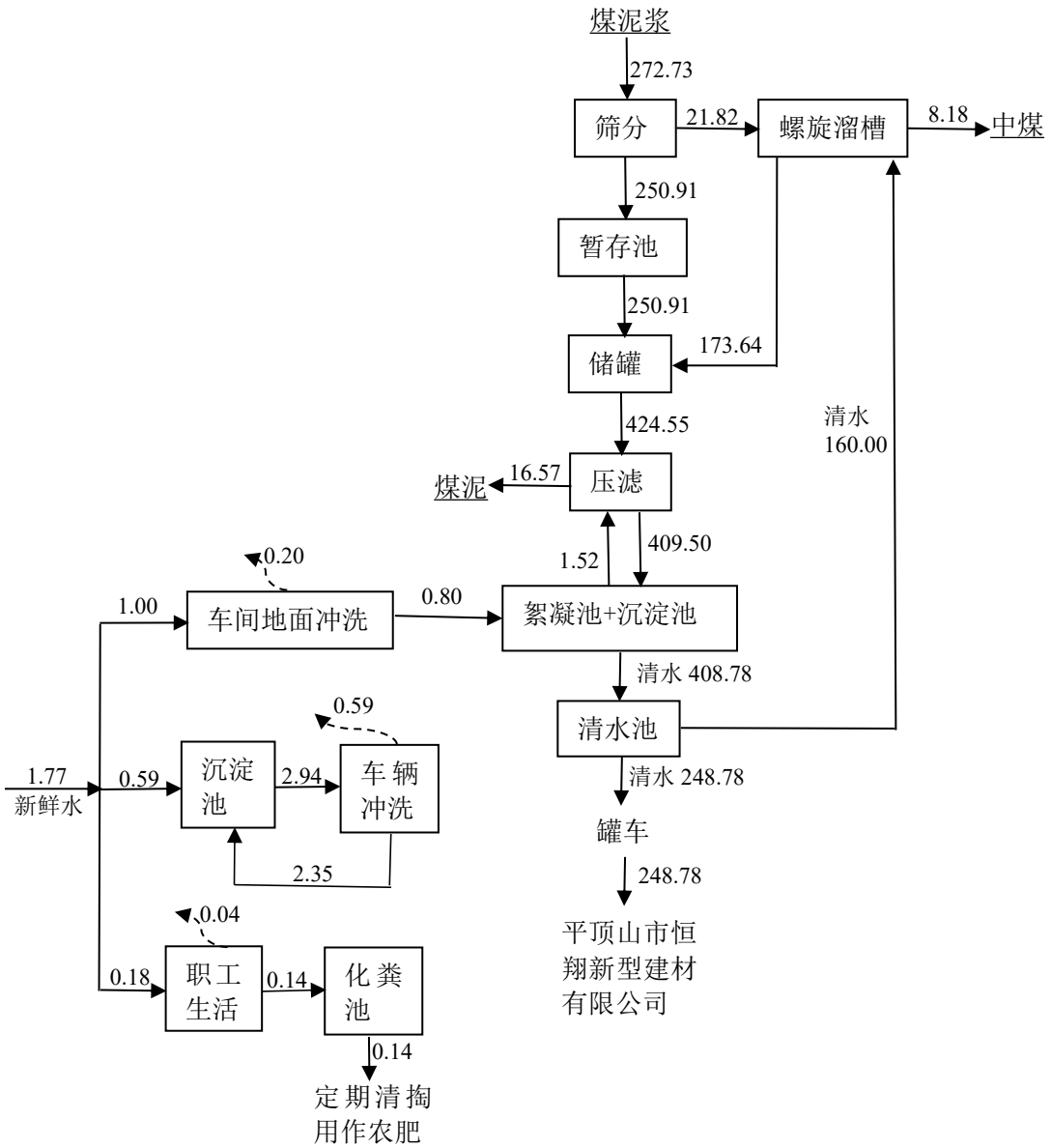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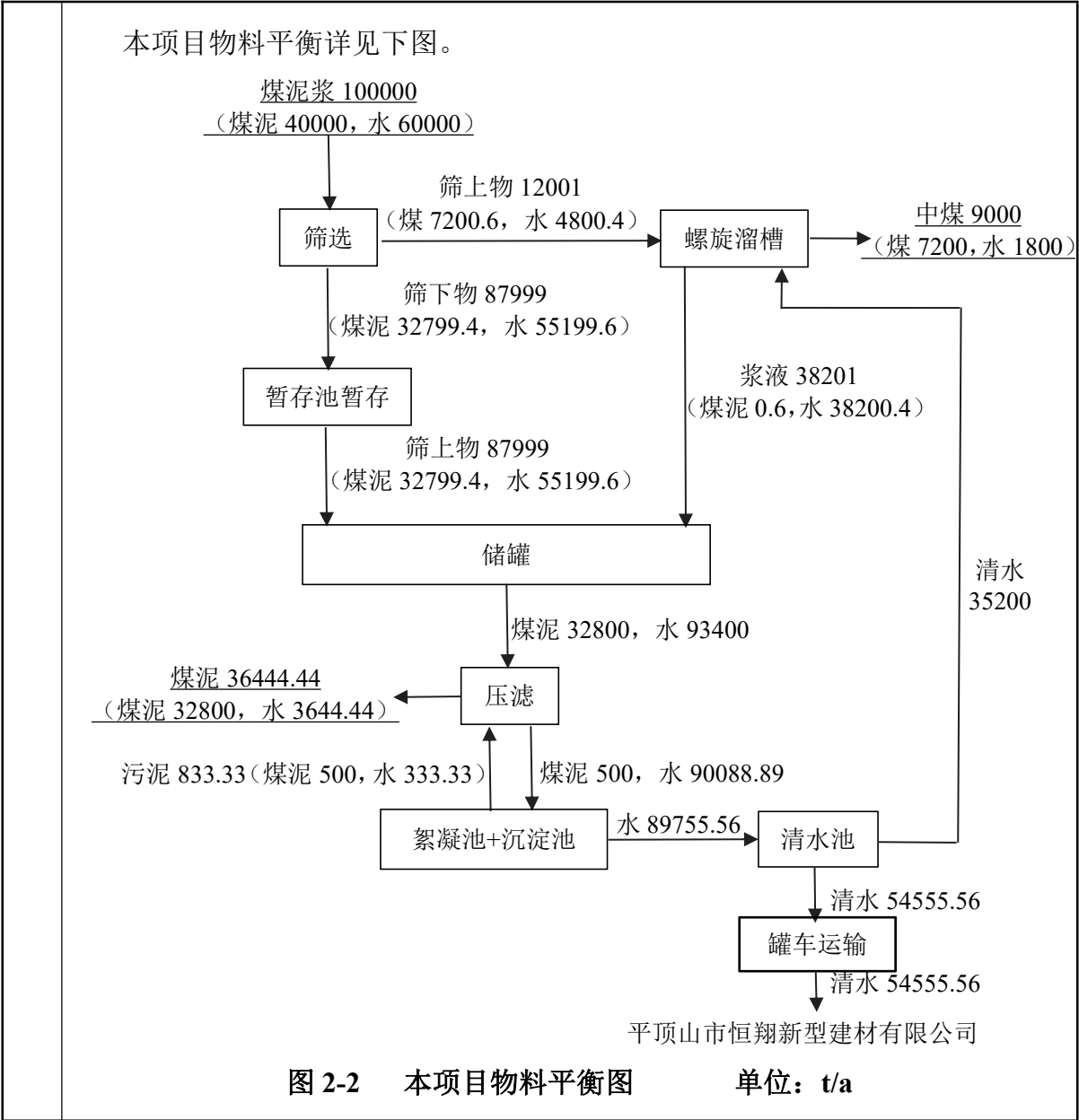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³/d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施工期工程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施工内容主要是厂房南侧现有车间门的封闭工作、厂房内部现有隔断彩钢瓦的拆除工作以及在全封闭厂房内进行设备安装调试, 施工量较小, 环境影响较小, 随施工期结束而消除, 因此本次评价不再对施工期进行分析。 2、运营期工程分析 2.1 运营期工艺流程简述 运营期具体生产工艺流程见下图: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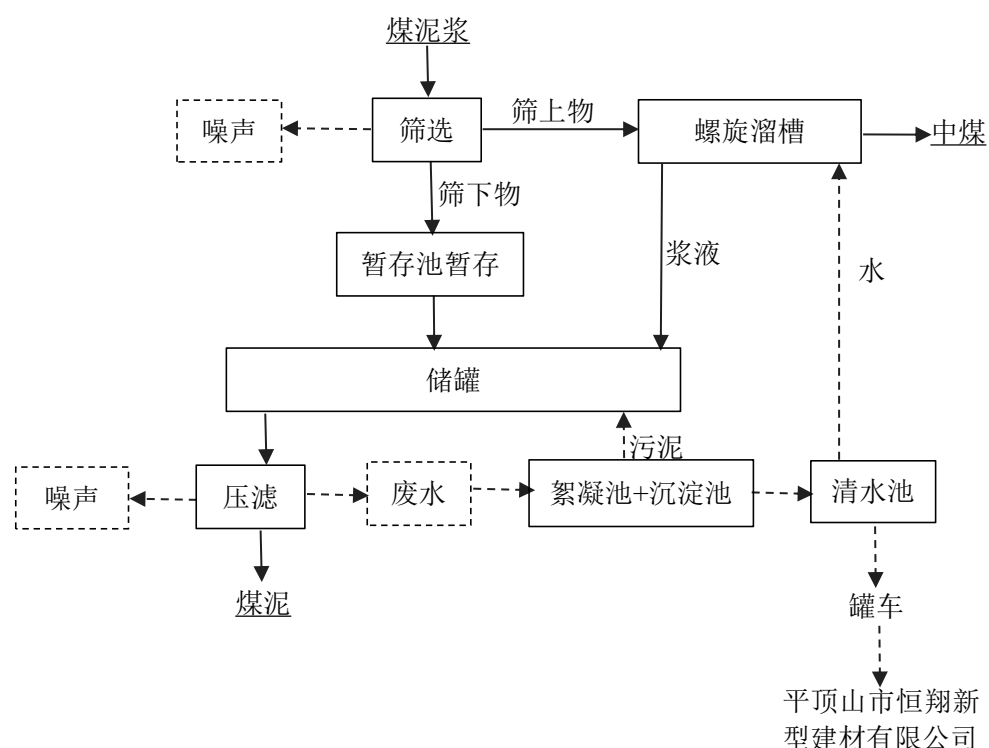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运营期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筛选: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煤泥浆含水率约为 60%，因此煤泥浆采用罐车运输至厂区，运输罐车由供应方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矿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井三处提供，罐车进入厂区后，煤泥浆在污泥泵的作用下进入筛分机进行筛选，筛下物进入暂存池（1 座，200m³）暂存，随后在污泥泵的作用下进入储罐暂存，筛上物进入螺旋溜槽。

该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设备噪声。

(2) 螺旋溜槽: 将螺旋溜槽为立式螺旋溜槽，垂直固定在筛分机下方，筛分机的筛上物和清水从螺旋上的进料口处进入，清水对筛上物进行稀释使物料具有流动性，随后物料自然从高往下旋流，在旋转的斜面流速中产生一种惯性的离心力，以物料比重上的差异，通过旋流的重力和离心力的作用，将中煤与浆液分开，中煤用管道接出作为产品进入成品区待售，螺旋溜槽产生的浆液在污水泵作用下进入储罐暂存后，返回压滤工序，压滤产生的废水进入废水处理

	系统进行处理。该工序使用处理后的压滤废水，不使用新鲜水。 （3）压滤：储罐内的物料在污泥泵的作用下依次进入压滤机、静压机进行压滤，压滤产生的煤泥作为产品进入成品区待售，压滤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 该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压滤废水和设备噪声。 2.2 运营期主要产污环节 本项目在运营过程中主要的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 <u>（1）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压滤废水、车间生产区地面冲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和员工生活污水。</u> （2）废气：车辆运输扬尘。 （3）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设备噪声。噪声污染源强为 75～80dB(A)之间。 （4）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生产废水处理产生的污泥和废润滑油。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拟使用现有标准化厂房进行建设，据调查本项目拟使用厂房屋原用作仓库使用，目前为空厂房，拟使用车间北侧露天场地部分主要为空地，无与本项目有关的环境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
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

本项目选址位于平顶山市新华区六矿路中段，根据当地环境功能区划，该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修改单要求。

本次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引用河南省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控中心对平顶山市的监测数据，监测时间为 2022 年全年，检测因子为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O₃ 共 6 项，其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3-1

平顶山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取样时间	监测结果 (μg/m³)	标准 (μg/m³)	是否达标
平顶山市	二氧化硫	年平均	7	60	达标
	二氧化氮	年平均	26	40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	88	70	超标
	PM _{2.5}	年平均	48	35	超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3	160	超标
	CO	24 小时平均	1200	4000	达标

由上表可知，区域环境空气质量除 PM₁₀、PM_{2.5}、O₃ 超标外，二氧化硫、二氧化氮、CO 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修改单要求，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城市环境空气不达标区。

随着《平顶山市 2023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实施，通过持续推进产业结构优化调整，深入推进能源结构调整，持续加强交通运输结构调整，强化面源污染治理，推进工业企业综合治理，加快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强化区域联防联控，强化大气环境治理能力建设等措施的实施，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将进一步得到有效改善。

2、地表水

本项目压滤废水、车间生产区地面冲洗废水由絮凝池+沉淀池处理后清水池

暂存，处理达标后的废水一部分用作螺旋溜槽补充用水使用，其余部分全部采用罐车运输至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为生产用水进行综合利用，不外排。螺旋溜槽产生的浆液在污水泵作用下进入储罐暂存后，返回压滤工序，压滤产生的废水进入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本项目厂区东南侧约 344m 处有一条无名河，该河流流向为自东北向西南，最终汇入乌江河，乌江河为湛河上游河段。为了解当地地表水体质量，本次评价引用 2022 年度平顶山市地表水环境质量考核断面湛河西斜桥（位于本项目南侧约 2.2km 处）考核断面的监测数据，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2 地表水现状检测统计结果 单位：mg/L（pH 除外）

河流断面	项目	pH	氨氮	CODcr	BOD ₅
湛河西斜桥断面	测值范围	7.4~7.7	0.394~0.503	13~25	1.6~2.4
	标准值	6~9	1.0	20	4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超标	达标

由上表监测结果可知，湛河西斜桥断面除 COD 有超标外其他各监测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超标原因：乌江河和湛河自源头到平顶山市区段，由于沿途汇入了部分黑臭水体，导致水质超标。

为持续做好水污染防治工作，进一步改善全市水环境质量，平顶山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发布了《平顶山市 2023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通过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的实施，持续开展城市黑臭水体排查整治，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将得到进一步改善。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厂区厂界外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不需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和评价。

4、生态环境现状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新华区六矿路中段，本项目所在区域周边主要为荒地、

	厂房、道路，为人工生态系统，生物多样性程度不高，生态环境质量一般。项目区未发现列入国家、省级保护的珍稀野生动、植物。																																						
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选址位于平顶山市新华区六矿路中段，西侧、北侧均为泄洪沟，隔泄洪沟西北侧为荒地，厂区东侧、南侧均为道路，南侧隔路为金诺装饰材料仓库，东侧隔路为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东厂区。本项目用地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不存在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则本项目用地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及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3-3 项目厂区周围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table><tr><th rowspan="2">环境类别</th><th rowspan="2">主要保护目标</th><th colspan="2">坐标</th><th rowspan="2">方位</th><th rowspan="2">距离（m）</th><th rowspan="2">保护级别</th></tr><tr><th>E（°）</th><th>N（°）</th></tr><tr><td rowspan="2">环境空气</td><td>谢庄村</td><td>113.236088</td><td>33.777865</td><td>北</td><td>428</td><td rowspan="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td></tr><tr><td>西斜村</td><td>113.240926</td><td>33.770065</td><td>东南</td><td>114</td></tr><tr><td rowspan="3">地表水</td><td>刘庄沟</td><td>/</td><td>/</td><td>北</td><td>410</td><td rowspan="3">《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td></tr><tr><td>无名河</td><td>/</td><td>/</td><td>东南</td><td>344</td></tr><tr><td>乌江河</td><td>/</td><td>/</td><td>西南</td><td>1850</td></tr></table>	环境类别	主要保护目标	坐标		方位	距离（m）	保护级别	E（°）	N（°）	环境空气	谢庄村	113.236088	33.777865	北	428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	西斜村	113.240926	33.770065	东南	114	地表水	刘庄沟	/	/	北	41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	无名河	/	/	东南	344	乌江河	/	/	西南	1850
环境类别	主要保护目标			坐标					方位	距离（m）		保护级别																											
		E（°）	N（°）																																				
环境空气	谢庄村	113.236088	33.777865	北	428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																																	
	西斜村	113.240926	33.770065	东南	114																																		
地表水	刘庄沟	/	/	北	41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																																	
	无名河	/	/	东南	344																																		
	乌江河	/	/	西南	1850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气 项目废气污染物为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关标准。 表 3-4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table><tr><th>标准名称及类别</th><th>污染物</th><th colspan="2">排放限值</th></tr><tr><td>《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td><td>颗粒物</td><td>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d><td>1.0mg/m³</td></tr></table> 2、废水	标准名称及类别	污染物	排放限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mg/m ³																														
标准名称及类别	污染物	排放限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mg/m ³																																				

	本项目无废水外排。 3、噪声 项目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表 3-5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table><tr><td>昼间</td><td>夜间</td></tr><tr><td>70</td><td>55</td></tr></table> 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 3-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table><tr><td>类别</td><td>昼间</td><td>夜间</td></tr><tr><td>2 类</td><td>60</td><td>50</td></tr></table> 4、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昼间	夜间	70	55	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昼间	夜间										
70	55										
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本项目环境影响分析，建设项目的排放总量建议值如下： （1）水污染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生活污水依托东侧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洗车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压滤废水、车间生产区地面冲洗废水由絮凝池+沉淀池处理后清水池暂存，处理达标后的废水一部分用作螺旋溜槽补充用水使用，其余部分采用罐车运输至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为生产用水进行综合利用，不外排。螺旋溜槽产生的浆液在污水泵作用下进入储罐暂存后，返回压滤工序。因此本项目运营期间无废水外排，不再进行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申请。 （2）大气污染物 本项目无颗粒物、SO₂、NO_x、VOCs 产生及排放，因此不再进行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申请。 综上所述，本项目不设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内容主要是厂房南侧现有车间门的封闭工作、厂房内部现有隔断彩钢瓦的拆除工作以及在全封闭厂房内进行设备安装调试，施工量较小，环境影响较小，随施工期结束而消除，因此本次评价不再对施工期进行分析。
-----------	---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1、运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原料煤泥浆含水率约为 60%，加工处理后的产品中煤含水率约为 20%、煤泥含水率约为 10%，因此生产过程中物料上料、输送、筛分、装卸储存等环节均不产尘，则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车辆运输扬尘。

(1) 车辆运输扬尘

汽车运输时由于碾压卷带产生的扬尘对道路两侧一定范围内会造成污染。扬尘量的大小与车流量、道路状况、气候条件、汽车行驶速度等均有关系。根据汽车道路扬尘扩散规律，在大气干燥和地面风速低于 4m/s 条件下，汽车行驶时引起的路面扬尘量与汽车速度成正比，与汽车质量成正比，与道路表面扬尘量成正比，其汽车扬尘量预测经验公式为：

$$Q_i = 0.0079V \cdot W^{0.85} \cdot P^{0.72}$$

$$Q = \sum_{i=1}^n Q_i$$

式中： Q_i ——每辆汽车行驶扬尘量(kg/km 辆)；

Q ——汽车运输总扬尘量；

V ——汽车速度(km/h)，本次计算取 10；

W ——汽车重量(T)；

P ——道路表面粉尘量(kg/m²)，本次计算取 0.1。

经计算，载重为 10t 的汽车行驶时扬尘为 0.107kg/km·辆，载重为 30t 的汽车行驶时扬尘为 0.27kg/km·辆，载重为 40t 的汽车行驶时扬尘为 0.35kg/km·辆。

车流量核算：原料量为 10 万 t/a，单车每次运输量按 20t 计算；产品中煤量为 9000t/a，煤泥量为 36444.44t/a，单车每次运输量按 30t 计算；处理后需外运的废水量为 54731.60m³/a，单车每次运输量按 20m³ 计算；则原料装卸次数约为 5000 次/a、中煤装卸次数约为 300 次/a、煤泥装卸次数约为 1215 次/a、处理后的废水罐车运输次数约为 2737 次/a。运输车辆厂区露天行驶道路距离约为

100m，经计算，各种车辆在厂区内行驶产生的扬尘情况见下表。

表 4-1 项目车辆在厂区行驶扬尘产排情况一览表

车辆类型	空车重 (t)	重载车重 (t)	运输次数 (次/a)	空车起尘 量 (t/a)	重载车起尘 量 (t/a)	起尘量合计 (t/a)
原料运输车辆	10	30	5000	0.0535	0.1350	0.3609
中煤运输车辆	10	40	300	0.0032	0.0105	
煤泥运输车辆	10	40	1215	0.0130	0.0425	
处理后 废水运输罐车	10	30	2737	0.0293	0.0739	

为减少物料运输产生的颗粒物，建设单位主要采取如下措施：

①对厂区道路进行硬化，减少输送车辆扬尘对外环境的影响；

②产品运输车辆装载高度最高点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 40 厘米，两侧边缘应当低于槽帮上缘 10 厘米，车斗应采用苫布覆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 15 厘米，禁止厂内露天转运散状物料；

③配备专人对厂区及入厂道路定期清扫，防止积尘，加强场地进行洒水降尘，以降低扬尘污染；

④铲车作业主要成品库内进行，要求对库内地面及时清洁，设专人清扫，防止铲车作业过程中粉尘外逸；

⑤厂区内设置洒水装置，企业出厂口配备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严禁带泥上路。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洗车废水收集防治设施。

采取以上措施后，可使颗粒物降低 90%以上，即汽车运输起尘量约为 0.036t/a。

(2) 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本项目废气监测要求见下表。

表 4-2 废气监测要求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达标标准
厂界	颗粒物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2、运营期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用水主要为车间地面冲洗用水、车辆冲洗用水、螺旋溜槽补充用水及员工生活用水，产生废水主要为压滤废水、车间生产区地面冲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及员工生活污水。

(1) 初期雨水

本次评价采用平顶山市城市规划设计院的湿度饱和差法，其暴雨强度计算公式如下：

$$Q = \phi \times q \times F \times t$$

$$q = \frac{883.8(1+0.8371\lg P)}{t^{0.57}}$$

式中：φ：径流系数，取 0.9；

q：暴雨强度（L/S.hm²）；

F：汇水面积，hm²；

t：降雨历时，取 30min；

P：暴雨重现期，取 1 年。

结合当地和厂区实际情况，项目生产厂房房顶雨水经屋面雨水管直接排至厂区外，厂区实际汇水面积主要为北半部露天区域，因此厂区汇水面积按可能含有污染物的区域占地面积进行计算，该部分占地面积约 0.36hm²，则最大暴雨强度 15 分钟的初期雨水量约为 57.60m³，经初期雨水收集池（1 座，80m³）收集沉淀后用于厂区地面的洒水抑尘使用，不外排。

(2) 生活污水

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核

	算项目用水量。本项目劳动定员 6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员工生活用水量按每人每天 30L/d 人计算。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0.18m³/d、39.60m³/a，废水的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80%计算，则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14m³/d、31.68m³/a，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COD 300mg/L、BOD₅ 130mg/L、SS 200mg/L、氨氮 30 mg/L。生活污水经东侧厂区现有化粪池（1 座，20m³）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u>依托可行性分析：根据企业提供资料，东侧厂区现有职工 56 人，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34m³/d，本项目运行后，生活污水总排放量约为 1.48m³/d，东侧厂区现有 20m³化粪池 1 座，因此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东侧厂区现有化粪池（1 座，20m³）进行处理后是可行的。</u> （3）车辆冲洗废水 运输车辆出厂区前需要进行冲洗，避免带土上路。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中“6.5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表 44 大中型车冲洗用水定额为 70L/（辆·次）。 原料、产品、处理后需外运的废水运输车辆最大量共为 9252 次/a，则车辆冲洗水用量约为 2.94m³/d、647.64m³/a，由于蒸发、车辆带走造成废水损失率按 20%计，运输车辆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2.35m³/d、518.11m³/a。该部分废水主要污染因子为 SS 3000mg/L，经沉淀池（1 座，25m³）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仅定期补充，经核算定期补充量为 0.59m³/d、129.53m³/a。 （4）车间生产区地面冲洗废水 项目生产区地面每天需进行冲洗，地面冲洗用水按 2.0L/m²·d 计，生产区占地面积约 500m²，平均清洗用水量约为 1.00m³/d、220.00m³/a，排污系数取 0.8，则地面冲洗废水产生量约 0.80m³/d、176.00m³/a。该部分废水经车间内导流沟汇入压滤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 （5）螺旋溜槽补充用水
--	---

螺旋溜槽补充用水量为 $20\text{m}^3/\text{h}$ ，则该部分补充用水为 $160.00\text{m}^3/\text{d}$ 、 $35200.00\text{m}^3/\text{a}$ ，使用处理后的压滤废水进行补充，不使用新鲜水。螺旋溜槽产生的浆液在污水泵作用下进入储罐暂存后，返回压滤工序，压滤产生的废水进入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

（6）压滤废水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拟建设生产线处理煤泥浆能力为 10 万 t/a，原料煤泥浆含水率约为 60%，压滤处理后的产品中煤约为 9000t/a，其含水率约为 20%，煤泥约为 36444.44t/a，其含水率约为 10%，则压滤废水产生量约为 $247.98\text{m}^3/\text{d}$ 、 $54555.56\text{m}^3/\text{a}$ 。

压滤废水和车间生产区地面冲洗废水总量为 $248.78\text{m}^3/\text{d}$ 、 $54731.60\text{m}^3/\text{a}$ ，在污水泵的作用下进入絮凝池+沉淀池处理达标后经 1 座 500m^3 的清水池暂存，处理达标后的废水一部分用作螺旋溜槽补充用水，螺旋溜槽产生的浆液在污水泵作用下进入储罐暂存后，返回压滤工序，压滤产生的废水进入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其余部分采用罐车运输至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为生产用水进行综合利用。

（7）废水处理措施

本项目压滤废水、车间生产区地面冲洗废水总产生量约为 $248.78\text{m}^3/\text{d}$ 、 $54731.60\text{m}^3/\text{a}$ ，设计处理工艺为“絮凝+沉淀”，主要为絮凝池（1 座， 50m^3 ）+沉淀池（1 座， 200m^3 ）+清水池（1 座， 500m^3 ），车间生产区地面冲洗废水经车间内导流沟汇入絮凝池，压滤废水在污水泵的作用下进入絮凝池，期间通过管道混合器混合加入絮凝剂，随后自流进入沉淀池进行处理，沉淀池上清液出水自流进入清水池中暂存，随后一部分作为螺旋溜槽补充用水使用，其余部分采用罐车运输至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为生产用水进行综合利用，不外排。螺旋溜槽产生的浆液在污水泵作用下进入储罐暂存后，返回压滤工序，

压滤产生的废水进入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

本项目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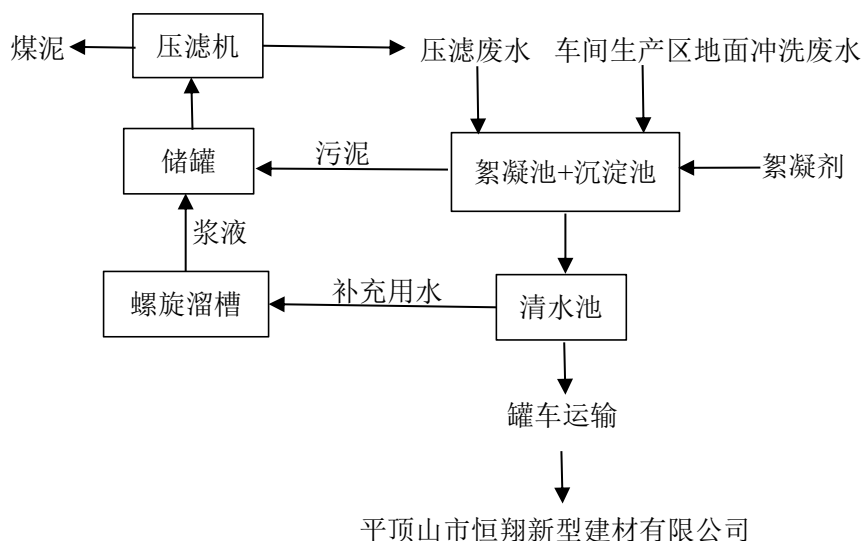


图4-1 项目压滤废水、车间生产区地面冲洗废水处理工艺流程示意图

表 4-3 本项目废水水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废水	水质指标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石油类	氟化物	硫化物
生产废水产生量 (54555.56m ³ /a)	产生浓度 (mg/L)	135	5.0	140	3.0	0.20	0.50	0.20
	产生量 (t/a)	7.37	0.27	7.64	0.16	0.01	0.03	0.01
污水处理设备处理效率		20%	20%	90%	10%	15%	/	/
生产废水排放量 (54555.56m ³ /a)	排放浓度 (mg/L)	108	4.0	14	2.7	0.16	0.50	0.20
	排放量 (t/a)	5.89	0.22	0.76	0.15	0.01	0.03	0.01
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用水水质要求 (mg/L)		200	/	/	/	/	/	/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压滤废水、车间生产区地面冲洗废水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的水质可满足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用水水质要求。

(8) 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接收用水可行性分析：

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位于平顶山市宝丰县闹店镇户口村南，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6000 万块煤矸石空心砖项目于 2007 年 3 月

30 日取得平顶山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平环监表（2007）42 号】，2009 年 1 月 19 日通过了平顶山市环境监察支队验收【平环监（2009）01 号】。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筛选 50 万吨废弃煤矸石项目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取得平宝丰县环境保护局审批【宝环审[2021]第 8 号】，2021 年 10 月完成环保竣工验收工作。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新鲜水使用总量为 253m³/d、75900m³/a。

本项目位于平顶山市新华区六矿路中段，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与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签订供水合作协议（附件 6），由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采用罐车将处理后的废水运输至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为生产用水进行综合利用，水中 COD 浓度不大于 200mg/L，供水量以实际供水量为准，但不大于 250m³/d。同时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承诺（附件 7）：当平顶山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减少用水量时，我公司降低生产量，减少废水产生量；当平顶山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停止使用我公司的水时，我公司随之停产；在平顶山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恢复使用我公司的水时，我公司随之恢复生产。供水合作协议到期前须及时续签或另签订合规的使用协议以保证处理后的废水实现综合利用后，方可进行生产。

经计算，本项目处理后需转运的废水量为 248.78m³/d、54731.60m³/a，小于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新鲜水使用总量为 253m³/d、75900m³/a。同时，由表 4-3 可知项目外排废水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的水质可满足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用水要求。因此本项目压滤废水、车间生产区地面冲洗废水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其余部分采用罐车运输至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为生产用水进行综合利用是可行的。

为了充分保证生产废水不外排，杜绝污染事故的发生。在生产运行期，必须做到以下几点：

(1) 严格执行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对污水处理设施设立运行管理台账，定期检查、维护。

(2) 压滤废水在污泥泵的作用下通过管道进行收集，车间生产区地面冲洗废水通过地面导流沟进行收集。

(3) 设置清水池 500m³，项目运营期废水产生量为 248.78m³。清水池容积是每天废水体积的 2 倍，即可容纳 2 天的废水量，同时清水池保持较低水位运行，因此清水池不会产生溢流。

(4) 管道设置安全阀，当管路压力超过设定值时自动打开，避免管道破裂或设备损坏，防止事故发生。

(5) 严禁设备超负荷运行。厂房四周设置挡水墙。

(6) 所有管道明管铺设。车间一角设置集水坑，坑内设置 1 台潜污泵。

(7) 处理后的废水通过罐车外运，车辆应按照指定路线进行运输，杜绝超速、抛洒泄漏等现象。

综上所述，本项目生产废水处理、利用措施合理可行。

本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见下表。

表 4-4 本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空间设施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编号	名称	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氨氮、SS	不外排	/	TW001	化粪池	厌氧沉淀	/	☐ 是 ☐ 否	☐ 企业总排口 ☐ 雨水排放口 ☐ 清净下水排放口 ☐ 温排水排放口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2	洗车废水	COD、BOD ₅ 、氨氮、SS	不外排	/	TW002	沉淀池	沉淀	/	☐ 是 ☐ 否	☐ 企业总排口 ☐ 雨水排放口 ☐ 清净下水排放口 ☐ 温排水排放口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3	压滤废水、车间生产区地面冲洗废水	COD、BOD ₅ 、氨氮、SS	不外排	/	TW003	絮凝池+沉淀池+清水池	收集暂存	/	☐ 是 ☐ 否	☐ 企业总排口 ☐ 雨水排放口 ☐ 清净下水排放口 ☐ 温排水排放口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根据以上分析和落实环保措施后，本项目处理达标后的废水进入平顶山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行进一步处理，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造成影响。

3、运营期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1) 噪声源强

本项目运营期间噪声源主要为筛分机、压滤机、静压机、污泥泵等生产设备运作时产生的噪声。经查阅《环境保护使用数据手册》和《环境工程手册——环境噪声控制卷》，其噪声级为 75~80dB(A)。为降低其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评价建议单位在运营期间应采取如下噪声防治措施：生产设备均设置在车间内，对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基础，并定期对各类设备进行日常检修，确保其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以避免异常噪声的产生，加强设备维护保养，确保设备正常运行，避免设备带病运行而造成设备运行噪声级提高。通过采取设置一系列降噪措施，并经建筑物厂房阻隔，则噪声值可降低约 20dB(A)。本次评价仅考虑地面安装的污泥泵，不再考虑水面下安装的污泥泵，因此不再对絮凝池、沉淀池、清水池配备的污泥泵进行评价，且项目仅在昼间运营，夜间不运营，因此本项目仅考虑昼间项目生产造成的环境影响。

表4-5 本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源强表 单位: dB(A)

设备名称	数量	噪声源强	控制措施
筛分机	4 台（同时运行）	80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距离衰减
压滤机	4 台（同时运行）	75	
静压机	2 台（同时运行）	75	
污泥泵	7 台（同时运行）	80	

（2）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的要求，本项目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附录 A、B 中给定的噪声预测模型，在不能取得声源倍频带声功率级或倍频带声压级，只能获得 A 声功率级或某点的 A 声级时，可用 A 声功率级或某点的 A 声级计算。本项目设备全部位于室内，采用室内声源预测公式计算。

1) 预测条件假设

- ①所有产噪设备均在正常工况条件下运行；
- ②考虑室内声源所在厂房围护结构的隔声、吸声作用；
- ③衰减仅考虑几何发散衰减，屏障衰减。

2) 室内声源

室内声源由室内向室外传播示意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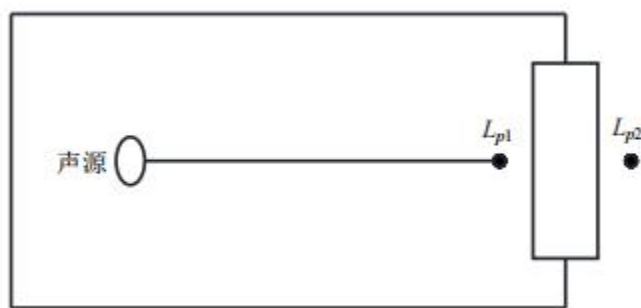


图 4-2 室内声源等效为室外声源图例

- ①如果为已知声源的声压级 $L(r_0)$ ，且声源位于地面上，则

$$Lw=L(r_0)+20\lg r_0+8$$

②首先计算出某个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Q ——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 ——房间常数； $R = Sa / (1 - \alph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③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总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 L_{p1ij}} \right)$$

式中：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的叠加声压级，dB (A)；

L_{p1ij} ——室内 j 声源的声压级，dB (A)；

N ——室内声源总数。

④计算出室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的叠加声压级或 A 声级，dB (A)；

$L_{p1}(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的叠加声压级或 A 声级，dB(A)；

TL ——围护结构的隔声量，dB (A)。

⑤将室外声级 $L_{p2}(T)$ 和透声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等效声源的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lg S$$

式中: S 为透声面积, m^2 。

3) 计算总声压级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A_i ,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A_j ,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eqg$) 为:

$$L_{eqg} = 10\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 s ;

N ——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 s ;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 s 。

4) 噪声预测计算

$$L_{eq} = 10\lg \left(10^{0.1L_{eqg}} + 10^{0.1L_{eqb}} \right)$$

式中: Leq ——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 $dB(A)$;

$L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 $dB(A)$;

$Leqb$ ——预测点的背景噪声值, $dB(A)$ 。

(3) 预测结果分析

本项目厂区的东、西、南侧车间墙体即为厂界厂墙, 因此车间东、西、南侧边界噪声即为东厂界、西厂界、南厂界噪声。车间为不规则形状, 车间高 $11m$, 钢结构墙体, 硬质推拉门。根据室内、室外声压级预测模式, 以厂界为准, 计

算出等效室内、室外声源及预测厂界噪声见下表。

表 4-6 本项目生产车间室内噪声源强调查清单 单位：dB(A)

建筑物名称	建筑物边界	声源名称	源强	控制措施	距室内边界最近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	建筑物插入损失	建筑物外噪声	
								声压级	建筑物外距离(m)
生产车间	东边界	筛分机	80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距离衰减	48.1	62.3	20	53.7	1
		筛分机	80		45.6	62.3			
		筛分机	80		42.6	62.2			
		筛分机	80		45.1	62.2			
		压滤机	75		24.2	57.1			
		压滤机	75		25.1	57.1			
		压滤机	75		27.7	57.1			
		压滤机	75		28.7	57.1			
		静压机	75		31.1	57.1			
		静压机	75		32.0	57.1			
		污泥泵	80		10.8	64.0			
		污泥泵	80		13.1	62.8			
		污泥泵	80		18.5	62.6			
		污泥泵	80		22.5	62.3			
		污泥泵	80		24.5	62.1			
		污泥泵	80		25.4	62.1			
		污泥泵	80		27.5	62.2			
	南边界	筛分机	80		36.6	62.1	20	49.5	1
		筛分机	80		36.5	62.1			

			筛分机	80		33.0	62.1			
			筛分机	80		32.9	62.1			
			压滤机	75		22.4	57.1			
			压滤机	75		22.3	57.1			
			压滤机	75		18.7	57.1			
			压滤机	75		18.6	57.1			
			静压机	75		15.2	57.2			
			静压机	75		15.2	57.2			
			污泥泵	80		35.6	62.1			
			污泥泵	80		33.3	62.1			
			污泥泵	80		32.8	62.1			
			污泥泵	80		29.0	62.1			
			污泥泵	80		22.3	62.1			
			污泥泵	80		22.3	62.1			
			污泥泵	80		25.2	62.1			
		西 边 界	筛分机	80		31.6	62.1	20	52.2	1
			筛分机	80		33.3	62.1			
			筛分机	80		34.4	62.1			
			筛分机	80		36.3	62.1			
			压滤机	75		47.3	57.1			
			压滤机	75		49.5	57.1			
			压滤机	75		50.0	57.1			
			压滤机	75		52.4	57.1			

			静压机	75		52.6	57.1			
			静压机	75		55.0	57.1			
			污泥泵	80		35.9	62.1			
			污泥泵	80		37.8	62.1			
			污泥泵	80		51.5	62.1			
			污泥泵	80		55.3	62.1			
			污泥泵	80		47.9	62.1			
			污泥泵	80		50.4	62.1			
			污泥泵	80		61.6	62.1			
		北边 界	筛分机	80		1.9	65.8	20	53.6	1
			筛分机	80		2.0	65.6			
			筛分机	80		5.5	62.7			
			筛分机	80		5.7	62.7			
			压滤机	75		16.3	57.1			
			压滤机	75		16.5	57.1			
			压滤机	75		20.0	57.1			
			压滤机	75		20.2	57.1			
			静压机	75		23.5	57.1			
			静压机	75		23.6	57.1			
			污泥泵	80		3.0	62.2			
			污泥泵	80		5.3	62.2			
			污泥泵	80		6.4	62.1			
			污泥泵	80		10.2	62.1			

		污泥泵	80		16.5	62.1			
		污泥泵	80		16.5	62.1			
		污泥泵	80		14.2	62.1			

表 4-7 本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A)	
预测点位	室外源强		距离厂界最近距离(m)	贡献值	标准值	是否达标
东厂界	车间东边界	53.7	0	53.7	昼间 60	达标
南厂界	车间南边界	49.5	0	49.5		达标
西厂界	车间西边界	52.2	0	52.2		达标
北厂界	车间北边界	53.6	52.3	19.2		达标

由上表可知,在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噪声防治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运营期各厂界昼间噪声贡献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昼间排放标准限值(60dB(A))要求,可达标排放。项目夜间不生产,不对周围声环境产生影响。综上所述,项目运营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 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治理》(HJ 1250-2022),本项目噪声监测要求见下表。

表 4-8 本项目噪声监测要求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达标标准
厂界四周	等效声级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

4、运营期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生产废水处理产生的污泥和废润滑油。

(1) 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6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则项目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0kg/d、0.66t/a,由厂区垃圾桶收集后交由当地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2）生产废水处理产生的污泥 生产废水处理过程会产生一定量的污泥，干料产生量约为 500t/a，含水率约为 40%，则生产废水处理产生的污泥产生量约为 833.33t/a，在污泥泵作用下进入储罐暂存后返回压滤工序，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3）废润滑油 废润滑油主要来自设备维护，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项目废润滑油产生量 0.02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规定的“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中的“900-217-08 使用工业齿轮油进行机械设备润滑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危废暂存时需要采取以下控制措施： 本项目危险废物收集后，建设单位须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进行贮存，环评要求专用收集桶收集，并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危险废物的暂存要求严格按照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7 年第 43 号《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要求，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设置不同废物的警示标示。 本项目营运后设置独立的危险固废暂存间，用于储存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危险固废暂存间位于车间东北角，建筑面积 5m²，地面进行防渗处理，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设置，即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⁷cm/s），或至少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¹⁰cm/s），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做到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的要求。 本项目对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贮存、管理以及转运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 号）、《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部令第 23 号）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实行，对

危险废物外运采取防渗透、防泄漏、中途流失措施，落实安全管理责任，避免二次污染。本项目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企业不得擅自处理。

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能够符合环境管理要求，不会对项目所在区域环境造成污染。

表 4-9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产生情况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0.02t/a	设备维护	液态	废矿物油及含矿物油废物	有机物	180d	T, I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表 4-10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间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独立危废间，位于车间东北角	5m ²	专用密闭容器	0.5	180d

表 4-11 项目运营期固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来源	产生量	性质	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0.66t/a	/	垃圾箱收集，由环卫部门处理
2	污泥	生产废水处理	833.33t/a	一般固废	储罐暂存后回用于生产
3	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	0.02t/a	危险废物 HW08 900-217-08	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能够符合环境管理要求，不会对项目所在区域环境造成污染。

5、运营期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1）污染途径

本项目为煤泥浆再处理项目，项目在生产运行过程中对地下水环境的潜在影响主要体现在非正常状况下，污水管道发生泄漏或沉淀池等池体破裂，则污染物缓慢渗漏进入包气带，并向下渗透进入含水层，造成地下水环境污染，属

于间歇入渗型污染。因此本项目地下水的污染途径主要以非正常状况下污水管道发生泄漏或沉淀池等池体破裂导致的间歇性入渗型污染。

本项目正常生产时在做好防渗措施的情况下不会对土壤造成影响，本项目污水管道发生泄漏或沉淀池等池体破裂，若地面防渗性能差或未及时发现可能会使污染物通过垂直入渗形式对土壤产生影响。因此确定本项目对土壤的影响主要是非正常情况下污水管道发生泄漏或沉淀池等池体破裂发生的垂直入渗。

（2）环境保护措施与对策

源头控制：加强管理，定期对污水管道、沉淀池等池体进行检查；采用优质材料，发现破损及时补救。

过程防控：生产车间、厂区运输道路进行硬化处理，絮凝池、沉淀池、清水池等池体均作为重点防渗区进行防渗。

同时，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定期维护防渗层正常工作，加强员工管理，避免非正常泄露的发生。

6、运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选址位于平顶山市新华区六矿路中段，周边主要为厂房、道路、荒地，属于人工生态系统，不存在敏感生态物种。本项目设置有完善的污染防治设施，且生产活动在标准化生产车间内进行，不破坏厂区外植被，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7、环境风险

（1）风险识别

本项目为煤泥浆再处理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规定的物质危险性识别标准及所在区域类别可知，项目不存在重大危险源。本项目涉及的环境危险事件为生产过程环保设施故障可能造成废水及固废的事故性排放。

	项目运营期生产废水由絮凝池+沉淀池处理达标后清水池暂存，处理达标后的废水一部分用作螺旋溜槽补充用水，其余部分全部采用罐车运输至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为生产用水进行综合利用，不外排。螺旋溜槽产生的浆液在污水泵作用下进入储罐暂存后，返回压滤工序，压滤产生的废水进入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洗车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生活垃圾由厂区垃圾桶收集后定期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生产废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污泥回用于生产。危险废物在符合规范要求的危废暂存间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运走处置。综上可知项目环境风险较小。 （2）风险防范措施 ①定期对环保设备进行检修维护，确保环保设备稳定运行。 ②生产车间、厂区运输道路均进行硬化处理。 ③定期对污水管道、沉淀池等池体进行检查；絮凝池、沉淀池、清水池等池体均作为重点防渗区进行防渗。 <u>④采取所有管道明管铺设、管道设置安全阀、严禁设备超负荷运行、厂房四周设置挡水墙、车间一角设置集水坑，坑内设置 1 台潜污泵等防溢流措施。</u> <u>⑤发生环保设备故障或管道泄露等情形时，应立即停产检修，待检修完成、环保设备正常运行后，方可恢复生产。</u> ⑥设置符合规范要求的危废暂存间。 8、电磁辐射 不涉及。 9、环保投资 <u>本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环保投资 35.6 万元，占总投资的 7.1%。</u>
--	---

表 4-12				本项目环保投资及竣工验收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环保措施	数量	验收指标	投资(万元)
1	废气	车辆运输扬尘	洗车设施, 厂区地面硬化处理	1套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 二级标准	4.0
2	废水	生活污水	依托东侧厂区现有化粪池(1座, 20m³)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1座	综合利用, 不外排	/
		洗车废水	沉淀池(1座, 25m³)处理后循环使用	1座	循环使用, 不外排	1.0
		初期雨水	初期雨水收集池(1座, 80m³)收集沉淀后用于厂区地面的洒水抑尘使用	1座	综合利用, 不外排	3.5
		压滤废水、车间生产区地面冲洗废水	絮凝池(1座, 50m³) + 沉淀池(1座, 200m³)清水池(1座, 500m³)处理暂存, 处理达标后的废水一部分用作螺旋溜槽补充用水, 其余部分采用罐车运输至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为生产用水进行综合利用。螺旋溜槽产生的浆液在污水泵作用下进入储罐暂存后, 返回压滤工序, 压滤产生的废水进入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	1套	满足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用水水质 COD 浓度不大于 200mg/L 的要求, 综合利用, 不外排	20.0
3	噪声		隔声降噪、基础减震等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2类	4.0
4	固废	一般固废 污泥	回用于生产	/	综合利用, 不外排	/
		危险固废 废润滑油	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5m²), 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1座	安全处置, 不外排	3.0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	合理处置, 不外排	0.1
合计						35.6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	/	/	/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 BOD SS NH ₃ -N	依托东侧厂区现有化粪池（1座，20m ³ ）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综合利用，不外排
	洗车废水	COD BOD SS NH ₃ -N	沉淀池（1座，25m ³ ）处理后循环使用	循环使用，不外排
	初期雨水	COD BOD SS NH ₃ -N	初期雨水收集池（1座，80m ³ ）收集沉淀后用于厂区地面的洒水抑尘使用	综合利用，不外排
	压滤废水、车间生产区地面冲洗废水	COD BOD SS NH ₃ -N	絮凝池（1座，50m ³ ）+沉淀池（1座，200m ³ ）处理达标后清水池（1座，500m ³ ）暂存，处理达标后的废水一部分用作螺旋溜槽补充用水，其余部分采用罐车运输至平顶山市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作为生产用水进行综合利用。螺旋溜槽产生的浆液在污水泵作用下进入储罐暂存后，返回压滤工序，压滤产生的废水进入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	综合利用，不外排
声环境	生产设备	噪声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①污泥回用于生产；②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理；③危险固废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土壤及地	污水管道明管铺设，加强管理，定期对污水管道、沉淀池等池体进行检查；			

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采用优质材料，发现破损及时补救。生产车间、厂区运输道路进行硬化处理，絮凝池、沉淀池、清水池等池体均作为重点防渗区进行防渗。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定期对环保设备进行检修维护，确保环保设备稳定运行。②生产车间、厂区运输道路均进行硬化处理。③定期对污水管道、沉淀池等池体进行检查；絮凝池、沉淀池、清水池等池体均作为重点防渗区进行防渗。④采取所有管道明管铺设、管道设置安全阀、严禁设备超负荷运行、厂房四周设置挡水墙、车间一角设置集水坑，坑内设置 1 台潜污泵等防溢流措施。⑤发生环保设备故障或管道泄露等情形时，应立即停产检修，待检修完成、环保设备正常运行后，方可恢复生产。⑥设置符合规范要求的危废暂存间。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①建立环境管理机构及明确职责；②建设单位应制订合理的环保管理制度，健全环保设备的安全操作规程和岗位管理责任制，设置各种设备运行台帐记录，规范操作程序。同时要按照环保部门的要求，按时上报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及排污申报表，接受环保部门的日常监督；③制定环境监测计划：无组织废气每年监测一次，噪声每季度监测一次。

六、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选址合理。评价认为，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建设单位在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环保对策和措施后，各项污染物可实现达标排放或合理处置，项目建设对区域环境质量影响可以接受。因此，从环保角度考虑，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 体废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	/	/	/	/	/	/	/
废水	废水量	/	/	/	/	/	/	/
	COD	/	/	/	/	/	/	/
	氨氮	/	/	/	/	/	/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污泥	/	/	/	833.33t/a	/	833.33t/a	+833.33t/a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	/	/	/	0.02t/a	/	0.02t/a	+0.02t/a
生活垃圾		/	/	/	0.66t/a	/	0.66t/a	+0.66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附件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附图 3 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结果示意图

附图 4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示意图

附图 5 项目周边环境现状图

附件：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附件 3 营业执照

附件 4 地类查询说明

附件 5 合作经营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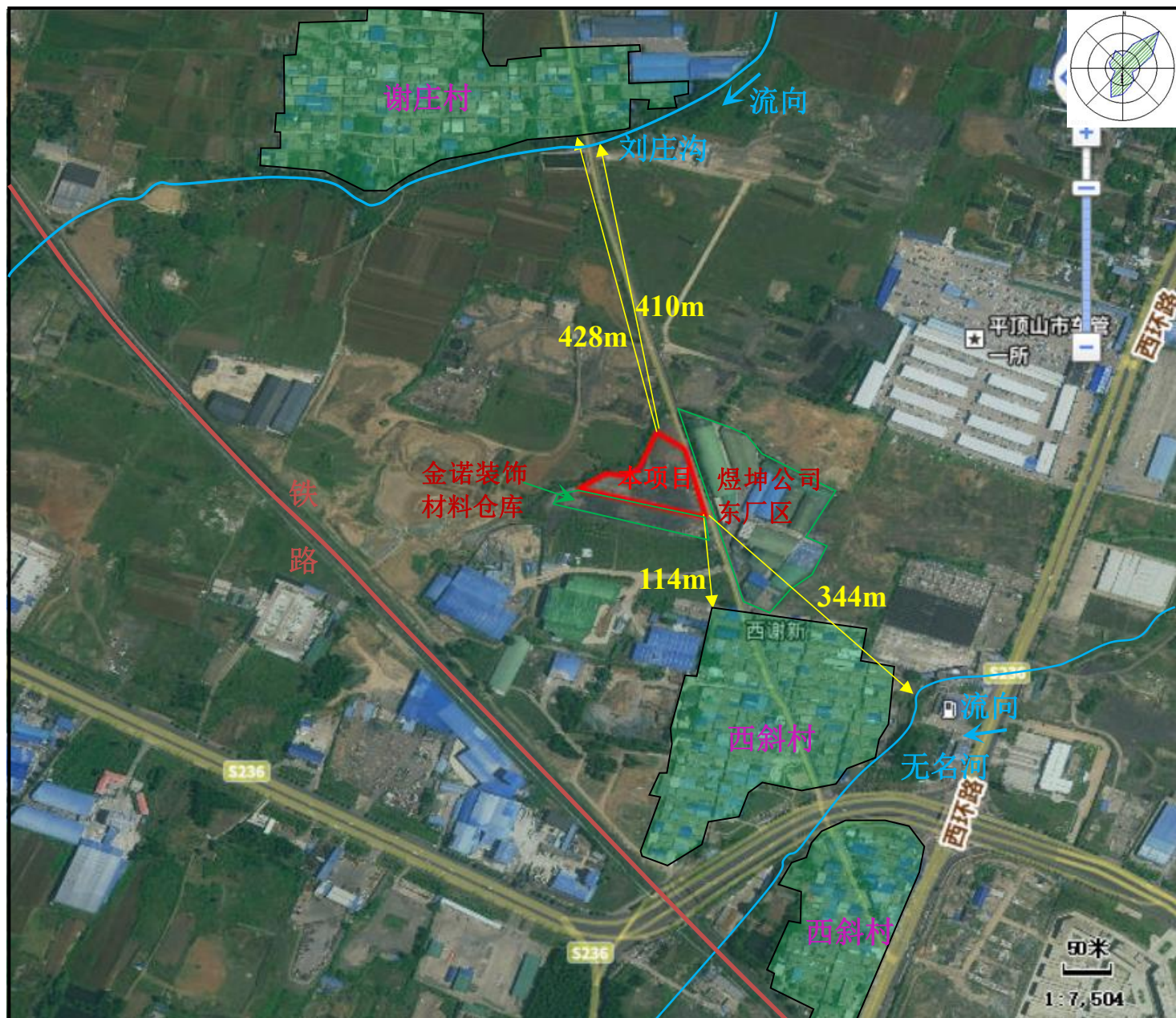
附件 6 供水合作协议

附件 7 供水承诺书

附件 8 承诺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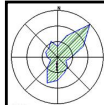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2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附图3 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查询结果示意图



附图 4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示意图

	
项目东侧	项目西侧
	
项目南侧	项目北侧
	
项目拟用标准化车间内部	项目拟用标准化车间内部需要拆除的隔断
	
项目拟用厂房南侧现有车间门	编制主持人现场踏勘

附图 5 项目周边环境现状图

委托书

河南艺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兹委托贵公司承担“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煤泥浆再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望贵单位接到委托后，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要求尽快开展该项目的环评工作。

特此委托

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24 年 / 月 4 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401-410402-04-01-234665

项 目 名 称：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煤泥浆再处理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91410402MA45QXLJX6

企业经济类型：自然人

建 设 地 点：平顶山市新华区六矿路中段

建 设 性 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建设一条煤泥浆再处理生产线，处理能力为年处理10万t/a煤泥浆，主要生产工艺为：外购煤泥浆→筛选→储罐暂存→压滤→产品，主要生产设备为筛选机、储罐、压滤机及配套环保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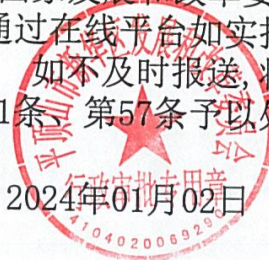
项 目 总 投 资： 5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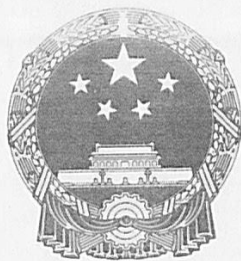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2021年修订）》为鼓励类第四十三条第25款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备案机关监管告知：

根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17年第2号令）第50条规定，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的基本信息。如不及时报送，将根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第51条、第57条予以处罚

2024年01月02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2MA45QXLJX6

(1-1)

名称 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六矿路中段路东6号
法定代表人 李梦恩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9月19日
营业期限 2018年09月19日至2038年09月18日
经营范围 废弃资源和废旧材料回收加工；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园林绿化规划服务；土地整理服务；仓储服务；批发、零售：石材、水泥制品、干混砂浆。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查询说明

经查询：

位于新华区焦店镇谢庄村的一宗集体建设用地（见下图），图斑号为：112，在新华区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成果数据库及本年度变更调查数据库中地类均为：204（采矿用地）。

特此说明。



2020年12月1日



合作经营协议

甲方：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矿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井三处

代表人：李朝旺

乙方：平顶山市煤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梦思

甲乙双方在公平自愿的基础上，就合作经营煤泥浆再利用项目一事经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事项：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在甲方提供原料资源、乙方出资建设年产量不低于 10 万吨煤泥浆再利用项目的基础上进行合作经营。

二、合作经营的具体模式：

1、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甲方以年产十万吨的煤泥浆入股，甲方占股权 55%，乙方提供资金建年产量不低于 10 万吨煤泥浆再利用项目入股，乙方占股权 45%。

2、甲方提供稳定的煤泥浆资源为基础，承诺乙方如按照本协议建厂，甲方保证本协议的煤泥浆资源供应给乙方所建工厂，用于生产经营。

3、在乙方生产经营过程中，甲方享有全部经营利润的 55% 的分红权，乙方享有全部经营利润 45% 的分红权。

三、合作的具体条件：

1、乙方应保证在签订本协议后六个月内将符合协议约定的煤泥浆再利用厂建设完成，并投入生产，投产时所需启动资金由乙方垫付。如乙方逾期未建设或者未按期、未按约定投产，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并可以寻找其他合作伙伴或者自行经营，政府行为和不可抗拒因素除外。

2、煤泥浆运输费用及相关事宜由乙方负责，需保证煤泥浆再利用厂的正常运营。

3、甲乙双方在乙方从经营利润中全部抽取垫付资金后，应当在留存不少于经营利润 10% 的基础上，每个月分配一次经营利润。

四、合作中的管理问题：

1、在经营煤泥浆再利用厂的过程中，由甲乙双方共同对煤泥浆再利用厂的经营进行管理。在经营期间，甲方主要负责地方关系协调及生产经营监督工作，



噫咽琴唏壅柴投到

乙方主要负责生产经营安全运行工作。

2、煤泥浆再利用厂设财务人员两人，甲、乙双方各1个人。

3、在经营过程中，应当建立完善的财务制度，并至少每个月核对一次财务数据，并共同确定经营利润。

五、违约责任：

1、合作协议签订后，任何一方应及时、全面的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内容，如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均视为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向守约方支付不少于 五万 元的违约金作为惩罚性措施。

2、运营过程中，乙方保证不在煤泥浆再利用厂内经营其他任何业务。如有其他经济纠纷对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六、其他约定：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进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如有纠纷协商不成的，由本厂所在地法院管辖。

2、本协议自双方盖章或签字之日起生效。

3、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有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签订日期：2024年1月8日

乙方：
签订日期：2024年1月8日



喊咽琴唏壠柴殺劉

合作协议

甲方： 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业有限公司

乙方： 平顶山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为执行国家生态环境保护与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的相关政策，本着合作共赢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供水一事，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充分洽谈协商，签订本协议，以兹双方共同遵守。

一、甲方向乙方供应处理后的废水，用作甲方生产系统的补充，不收取费用。

二、供应方式：甲方负责采用汽车运输，将废水送至乙方生产水池。

三、运费由甲、乙双方平均分摊。每月 5 日前，双方清算上月运输费用。

四、废水质量：废水为清水，水中 COD 浓度不大于 200mg/L。

五、废水数量：以实际供水量为准，但不大于 250m³/d。

五：本协议有效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7 年 4 月 30 日。

六：违约责任

本协议所签订之一切条款，甲乙双方均须严格遵守，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

甲方在组织运输过程中，应防止泄露，防止影响环境。

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拒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协议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的理由。

如因政府管控原因导致甲方停产不能向乙方供水时，甲方提前一天通知乙方，甲方不需承担违约责任。

如因政府管控原因导致乙方停产或不能接收甲方的供水时，乙方提前一天通知甲方，乙方不需承担违约责任。

九、本协议未尽事宜，在履行协议过程中，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

十、本协议一式贰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业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李梦恩



乙方（盖章）平顶山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

张



签订时间：2024年 3月 16日

承诺书

我公司生产废水经处理后，水质满足平顶山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生产补充水水质要求，处理后的废水部分回用，剩余部分供平顶山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使用。为保证我公司处理后的废水无外排，特作如下承诺：

当平顶山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减少用水量时，我公司降低生产量，减少废水产生量；当平顶山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停止使用我公司的水时，我公司随之停产；在平顶山恒翔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恢复使用我公司的水时，我公司随之恢复生产。

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业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6日



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我单位对报批的《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煤泥浆再处理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做出以下承诺：

1、我单位认可环评文件相关内容，对提交的环评文件及附件的
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2、我单位认可环评文件中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认可评价内容
与评价结论。在项目施工期，严格按照环评及批复中提出的各项要求
进行施工，确保项目各项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
同时运行，如因环保设施落实不到位引起环境影响，造成环境风险事
故，我单位愿意负责。

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法人签字：李林恩

年 月 日

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煤泥浆再处理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函审意见

2024年3月26日,对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煤泥浆再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进行函审。依据河南艺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编制的报告表文本,经认真研读,形成函审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平顶山煜坤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拟投资500万元建设一条煤泥浆生产线再处理生产线,处理能力为年处理10万t/a煤泥浆。主要工艺为:外购煤泥浆→筛选→储罐暂存→压滤→产品。主要设施为:筛选机、储罐、压滤机及配套环保设施。。项目位于平顶山市新华区六矿路中段。

该项目已经平顶山市新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2401-410402-04-01-234665。

二、环评表总体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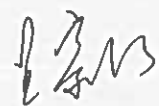
报告表编制基本规范,建设内容介绍基本清楚,污染环节分析、污染因素筛选符合项目特点,所提污染防治措施原则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基本可信,经修改完善后可上报审批。

三、完善建议

1. 校核原料来源、品质要求,运输相关要求;
2. 根据原料品质进一步明确产品方案、工艺产污环节分析、污水源强,细化生产过程中污水收集系统、防溢流措施;明确中水使用协作合同到期,中水去向;校核生活污水处理依托能

力分析，进一步明确中水运输相关要求。

3. 进一步论证风险状态污水不排放的防控措施；完善环保投资及三同时设施验收一览表。

函审人： 

2024 年 3 月 26 日